

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前金區）學校用地  
（文中四十）為產業專用區案  
計畫書

高雄市政府

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高 雄 市 變 更 都 市 計 畫 審 核 摘 要 表		
項 目	說 明	
都市計畫名稱	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前金區）學校用地（文中四十）為產業專用區案	
變更都市計畫法令依據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	
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高雄市政府	
申請變更都市計畫機關	高雄市政府海洋局	
本案公開展覽起訖日期	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起至 107 年 4 月 23 日止，計 32 天，公告於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高雄市政府前金區公所	
本案舉辦說明會日期	民國 107 年 4 月 11 日（本市前金區公所 4 樓會議室）	
人民團體對本案之反映意見	詳如本案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綜理表	
本案提交各級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核結果	市 級	107 年 5 月 25 日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68 次會議審議通過
	部 級	107 年 8 月 14 日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第 928 次會議審議通過

# 目 錄

<b>第一章 緒論</b>	
第一節 計畫緣起與目的 .....	1-01
第二節 法令依據 .....	1-01
第三節 計畫位置與範圍 .....	1-02
<b>第二章 上位及相關計畫</b>	
第一節 歷次都市計畫變更內容 .....	2-01
第二節 現行都市計畫概述 .....	2-02
第三節 上位及相關計畫 .....	2-03
<b>第三章 發展現況分析</b>	
第一節 計畫範圍與周邊土地使用發展現況 .....	3-01
第二節 公共設施發展現況 .....	3-03
第三節 土地權屬分析 .....	3-06
第四節 交通運輸發展現況 .....	3-07
第五節 海洋產業發展現況 .....	3-08
<b>第四章 發展定位及構想</b>	
第一節 發展定位 .....	4-01
第二節 規劃構想 .....	4-02
<b>第五章 變更內容</b>	
第一節 變更內容 .....	5-01
第二節 都市計畫變更負擔規定 .....	5-03
<b>第六章 實施進度及經費</b>	
第一節 開發方式與實施進度 .....	6-01
第二節 經費來源 .....	6-01
<b>附錄一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核定函</b>	
<b>附錄二 簽准個案變更同意文件</b>	
<b>附錄三 高雄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107 年 5 月 25 日第 68 次會議紀錄</b>	
<b>附錄四 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 107 年 8 月 14 日第 928 次會議紀錄</b>	

## 圖 目 錄

圖 1-3-1	計畫範圍示意圖 .....	1-02
圖 2-2-1	計畫範圍及周邊地區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	2-02
圖 2-3-1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目標示意圖 .....	2-03
圖 2-3-2	前金區學校用地(文中)分布示意圖 .....	2-04
圖 2-3-3	愛河灣遊艇碼頭位置示意圖 .....	2-05
圖 3-1-1	計畫範圍周邊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	3-01
圖 3-1-2	周邊相關重大建設分布圖 .....	3-02
圖 3-2-1	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示意圖 .....	3-05
圖 3-2-2	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五項公共設施用地分布圖 .....	3-06
圖 3-3-1	計畫範圍土地權屬示意圖 .....	3-07
圖 3-4-1	計畫範圍周邊交通系統示意圖 .....	3-08
圖 3-5-1	世界各國 80 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	3-10
圖 3-5-2	全國遊艇出口量及出口金額 .....	3-11
圖 4-1-1	計畫範圍周邊資源分布圖 .....	4-01
圖 4-2-1	海洋跨域合作示意圖 .....	4-02
圖 4-2-2	計畫範圍配置構想示意圖 .....	4-03
圖 4-2-3	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示意圖 .....	4-05
圖 4-2-4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示意圖 .....	4-07
圖 4-2-5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示意圖 .....	4-10
圖 5-1-1	變更內容示意圖 .....	5-02
圖 5-1-2	變更後示意圖 .....	5-02

## 表 目 錄

表 2-1-1	都市計畫歷程一覽表 .....	2-01
表 2-3-1	前金區國中學生人數預測表 .....	2-04
表 2-3-2	愛河灣遊艇碼頭基本資料綜整表 .....	2-05
表 3-2-1	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開闢情形綜理表 .....	3-04
表 3-2-2	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五項公共設施劃設情形綜理表 .....	3-06
表 3-3-1	本計畫土地清冊綜理表 .....	3-07
表 3-4-1	鄰近公車路線及其起訖站 .....	3-08
表 3-5-1	高雄市漁業產量及產值 .....	3-09
表 3-5-2	高雄港歷年吞吐量 .....	3-09
表 3-5-3	世界各國 80 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	3-10
表 3-5-4	全國遊艇出口量及出口金額 .....	3-11
表 3-5-5	高雄市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次 .....	3-11
表 4-2-1	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各樓層空間規劃 .....	4-04
表 4-2-2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各樓層空間規劃 .....	4-06
表 4-2-3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各樓層空間規劃 .....	4-08
表 5-1-1	變更內容明細表 .....	5-01
表 5-2-1	國有土地變更負擔比例計算表 .....	5-03

## 第一章 緒論

### 第一節 計畫緣起與目的

科技部主管之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自民國97年7月正式成立以來，即配合國家針對政策面、環境面、學術面及產業面之需求進行相關海洋科研及海疆調查。因目前海洋中心總部實體設施尚未建置完成，面臨研究空間與實驗設備容量不足之窘境，造成整體研發能量及資源的匱乏，進而影響到對研學產官等面向之服務與拓展。在相關政策指示下，科技部擬推動「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包括「國家海洋研究船隊」及「海洋科學研究專區」二大主軸。科技部與相關部會及高雄市政府，共同規劃在高雄設立國家級的海洋科學研究專區，執行國家海疆科研調查、支援海洋科技國際尖端學術研究、扶持海洋科技產業發展及培育海洋科技研究與產業人才等任務，也能讓「國家海洋研究船隊」有穩固及長期的支持與維持運作，以迅速提升及維持我國海洋研究能量。

而在少子化議題影響下，本市亦面臨調整學區、整併學校或新設置學校用地基準之新課題。本府教育局為平衡北高雄新興社區學齡人口成長壓力，近年已針對既有國中學區重疊問題進行校區整併遷移。原七賢國中即在此政策背景下，自98年起逐步遷移至龍美校區，並於101年完成全部遷校作業，舊校地（文中40用地）東側舊校舍目前由國家實驗研究院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以下簡稱海洋中心）進駐利用，其餘土地則配合市府政策研擬活化利用計畫。

因舊校地土地與建物皆屬公有資產，且其立地條件屬市區核心區塊，同時緊鄰愛河擁有景觀優勢，基於公有資產應積極活化利用之原則，實應針對閒置校地進行活化規劃，並視活化發展需求配合調整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俾利公有資產之有效管理利用。本計畫配合107年6月13日行政院院臺科字第1070020089號函核定之「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詳附錄一），為有效整合政府部會、學研界與產業界之資源，共同實踐我國未來海洋研究與產業永續之發展，建置國家級的海洋科學研究專區，並由本府協助科技部辦理土地調整、分割及都市計畫變更事宜。

配合海洋科學研究專區之進駐，其餘土地預計活化引入具發展潛力之海洋相關產業，並與周邊活動串聯，以多元複合使用、土地開發效益最大化及滿足地方發展需求的原則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加值規劃閒置公有土地活化再利用，於促進地方繁榮的同時帶動都市整體發展，進一步增加市政財源。爰於106年9月13日簽奉市府同意，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辦理個案變更（詳附錄二）。

### 第二節 法令依據

依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規定：「為配合中央、直轄市或縣（市）興建之重大設施時」辦理。

### 第三節 計畫位置與範圍

本計畫區位於市中一路、幸福川（河南二路）、愛河（河東路）與七賢二路間，行政轄區屬高雄市前金區。其計畫範圍包含文中40用地（七賢國中舊校地），總計面積約為3.08公頃（詳圖1-3-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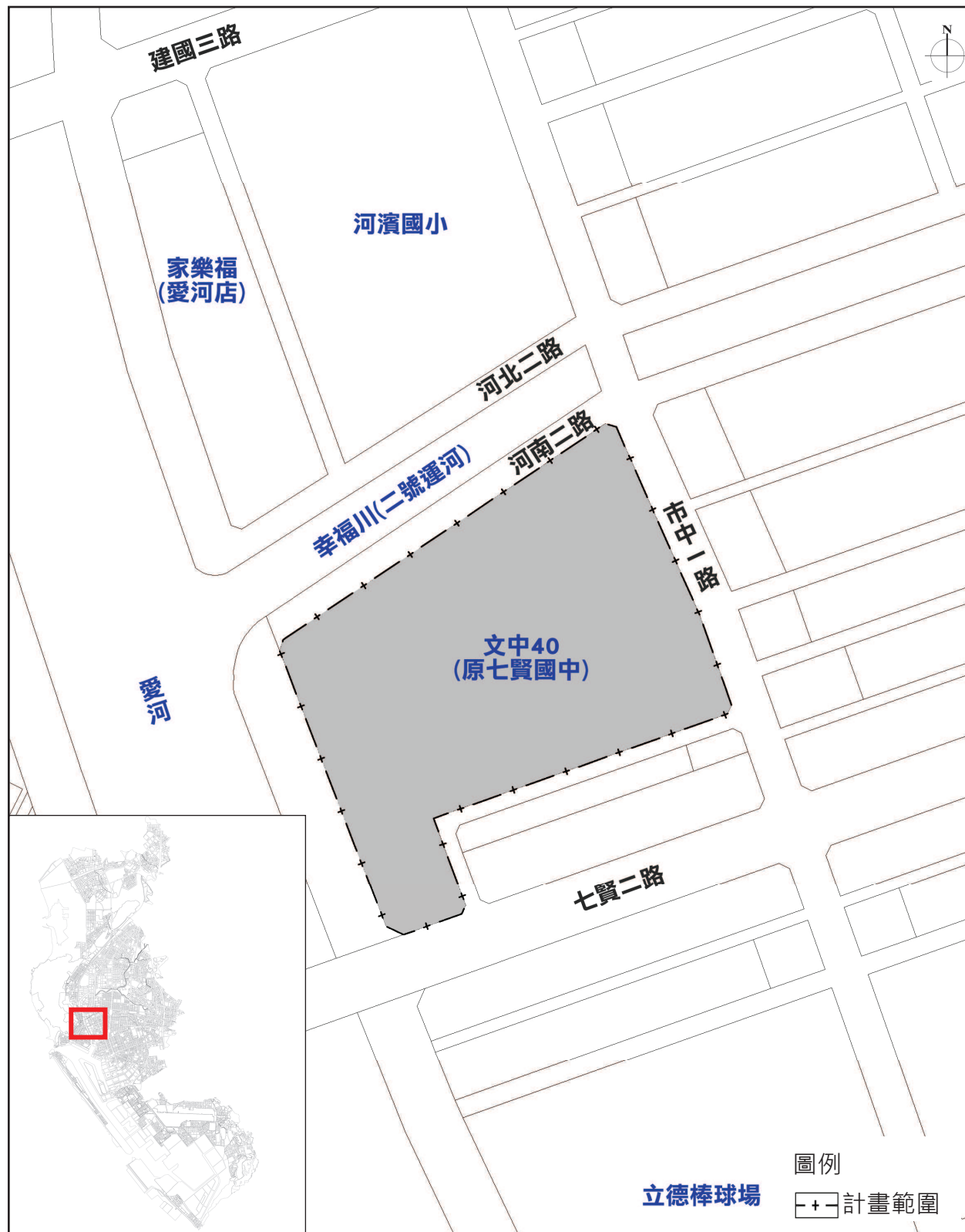


圖 1-3-1 本計畫範圍示意圖

## 第二章 上位及相關計畫

## 第一節 歷次都市計畫變更內容

本計畫範圍係59年8月13日公告發布實施之「設立七賢國中保留地變更都市計畫」劃設為文中40用地，其屬「變更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計畫範圍內，歷年都市計畫變更內容如表2-1-1所示。

表 2-1-1 都市計畫歷程一覽表

編號	公告日期	公告字號	公告案名	相關內容
001	44.05.19	高市府建土字第14605號	實施本市都市計畫分區計畫	前金區二號運河北岸、南岸入口處分別劃設為綠1用地及綠2用地。其中本計畫範圍內包括未設定區、商業地區、綠2用地、部分運河及10公尺計畫道路。
005	50.04.28	高市府建土字第21138號	變更三塊厝第二號運河寬度	考量使用運河之需求降低，故縮小運河寬度，將計畫範圍內運河變更為綠地用地，增加綠2用地面積。
044	55.04.05	高市府建土字第21425號	第二運河一帶未設定地區分區使用	由於二號運河一帶未設定地區於土地重劃完成後，興建大批國民住宅及民房而形成住宅地帶。為禁止喧擾並確保住宅地區安寧，將本計畫範圍內之未設定區變更為住宅地區，原公共設施用地則予以維持。
070	59.08.13	高市府建都字第078530號	設立七賢國中保留地變更都市計畫	自民國57年底起延長國民教育為九年，即行劃分學區以便學生就近免試分發入學。惟市立中學已不敷容納，故根據「延長九年國教辦理要點」規定及選址評估結果，變更住宅區、商業區、綠2用地及道路用地為學校用地。變更範圍內前金段12筆土地均為公有土地，分屬陸軍、聯勤總部及市府所有。
184	71.12.30	高市府工都字第034424號	擴大及變更高雄市楠梓、左營、灣子內、凹子底及原高雄市都市計畫區主要計畫（通盤檢討）案	1. 依公共設施現況分析，學校用地面積已不敷需要，原高雄市地區尚不足學校用地（國中）47.33公頃。 2. 考量文40用地（七賢國中）南側住宅街廓實際為七賢國中所使用，配合現況變更部分住宅區及道路用地為學校用地。
512	96.10.02	高市府都二字第0960051008號	變更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增訂部分有關公共設施用地建築退縮條文。 1. 公共設施用地及公用事業設施用地內建築物應自道路境界線至少退縮5公尺建築，如有設置圍牆之必要者，圍牆應自道路境界線至少退縮2公尺。 2. 計畫區內機關、公用事業機構及學校應於主要出入口處，規劃設置深度3公尺以上適當長度之緩衝車道。

表 2-1-1 都市計畫歷程一覽表（續）

編號	公告日期	公告字號	公告案名	相關內容
661	102.06.10	高市府都二字第10232579301號	變更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修訂、增訂部分有關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與都市設計基準條文，與本計畫相關內容：本細部計畫區內建築基地申請建築，有關容積獎勵規定得適用本府 99 年 1 月 14 日公告發布實施「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部份（容積獎勵規定）通盤檢討案」之規定辦理。

## 第二節 現行都市計畫概述

本計畫範圍內都市計畫為學校用地（文中40用地），周邊土地使用規劃以學校用地（文小7、文中27用地）、河道用地、園道用地、兒童遊樂場用地、商業區及住宅區為主，本計畫範圍及周邊地區現行都市計畫如圖2-2-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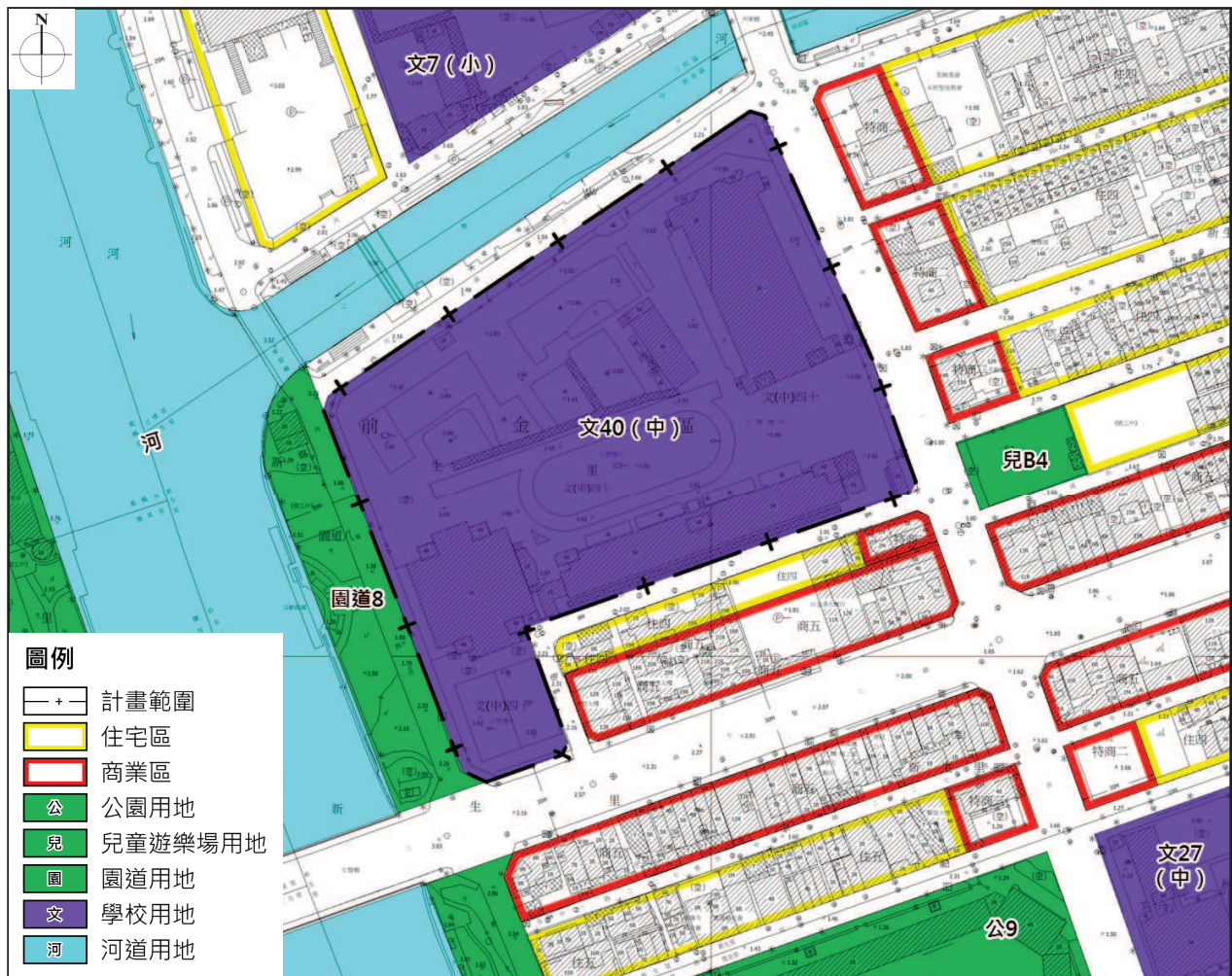


圖 2-2-1 計畫範圍及周邊地區現行都市計畫示意圖



### 第三節 上位及相關計畫

#### 一、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行政院院臺科字第1070020089號函核定）（民國107年）

科技部於民國97年在其所主管之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下設立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為當前我國政府體制內唯一的海洋科技研究實體機構，執行「建構海洋科技研發平台」、「維運國家海洋研究船隊」、「執行國家海洋科技政策及海疆資源調查」、「支援海洋科技國際尖端學術研究」、「扶持海洋科技產業發展」、「培育海洋科技研究人才」等六大任務，其計畫目標示意圖詳圖2-3-1。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中規劃將建置「海洋科學研究專區」與「海洋研究船隊」，發展台灣獨特的海洋科技與產業，並落實我國海洋興國政策，其中預定建置之海洋科學研究專區即位於本計畫範圍內，於專區內設立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與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用以支援學研單位及政府部會從事國際尖端研究與推動國家海洋科技政策，並結合學校與產業開設實務教學導入產業課程，彌合學用落差，創造就業機會。

「海洋科學研究專區」規劃於104-108年完成建置，所需經費5.87億元。103-104年間已於七賢國中舊址內整修綜合大樓作為海洋中心總部使用，未來將於105-108年持續建置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將成為我國暨東南亞海洋科技研發、人才培育訓練以的重鎮與聚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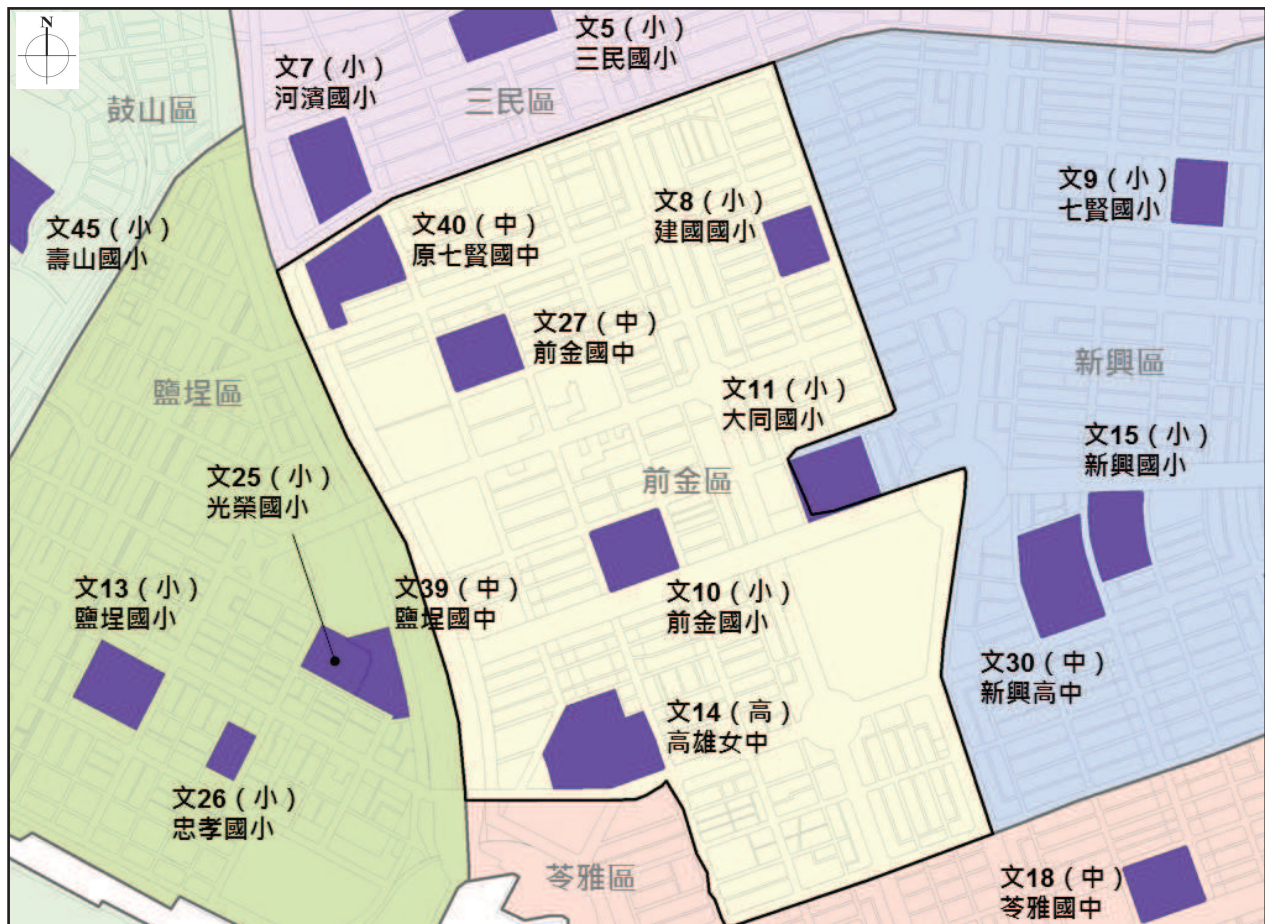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7年，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

圖 2-3-1 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目標示意圖

## 二、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原高雄市轄區）學校用地（文中）專案通盤檢討案（民國 104 年）

依據104年10月13日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434073601號函公告發布實施之「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原高雄市轄區）學校用地（文中）專案通盤檢討案」之內容，前金區部份共劃設2處學校用地（文中），面積共計5.40公頃，分布位置，詳如圖2-3-2所示。文40（中）及文27（中）皆已全部開闢完畢，分別供七賢國中與前金國中使用。

根據前金區國中生人數預測，前金區國中生人數將由98年度1,848人，逐年下降至110年的892人（詳表2-3-1），文中27用地（前金國中）已足數使用，故文中40用地（七賢國中舊校區）確實已無維持學校用地劃設之需要，已於101年完成全部遷校作業。後續將配合市府政策及需求予以變更，活化再利用公有土地，並促進地方繁榮、帶動都市整體發展。



資料來源：1.高雄市政府，104年，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原高雄市轄區）學校用地（文中）專案通盤檢討案。2.本計畫整理。

圖 2-3-2 前金區學校用地（文中）分布示意圖

表 2-3-1 前金區國中生人數預測表

年度	98	99	100	101	102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國中生數（人）	1,848	1,775	1,676	1,475	1,349	1,270	1,110	1,080	993	911	890	906	892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104年，變更高雄市主要計畫（原高雄市轄區）學校用地（文中）專案通盤檢討案。

### 三、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新建計畫（民國 106 年）

目前臺灣遊艇產業位居全世界第4名，且大部分生產基地均位在高雄港區，高雄港具有安全、平穩的灣域、四季如春的氣候，以及便捷的交通運輸等市場優勢條件，為遊艇觀光產業發展之絕佳區域。臺灣港務公司預計斥資5億元，於臺灣最大商港之高雄港13、14、15號碼頭，打造國際級規模的「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其水域部分可開發面積達10公頃，遊艇碼頭泊位總長度約460公尺，水深約6至8公尺，以興建特殊景緻之遊艇碼頭泊位，預估可停泊遊艇約160席次；陸域部分則結合高雄市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之展演空間及地下停車場共計有500車位，未來估計可容納數千人在此休憩活動。

「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新建計畫」預計107年完成，將作為示範型的遊艇基地，及國內最大的遊艇專區，並建立遊艇完整之上、中、下產業鏈，提升遊艇產值，建構具國際知名度之遊艇港，吸引國外資金入駐。本計畫範圍與愛河灣遊艇碼頭專區距離約2公里，未來將於計畫範圍引入海洋遊憩相關產業，並透過河東路沿岸商業活動及「愛河愛之船」之觀光活動串聯，帶動周邊產業發展。

表 2-3-2 愛河灣遊艇碼頭基本資料綜整表

項目	內容
基地位置	高雄市高雄港 13-15 號碼頭
碼頭長度	450 公尺
遊艇碼頭席位數	160 席（以 50 呎中型遊艇估算）
預估出租水域面積	86,850 平方公尺
小鯨魚展演空間樓地板面積	401.27 平方公尺（共二層樓）
小鯨魚展演空間餐廳面積	213.56 平方公尺（挑高 6.2 公尺）
停車空間（小客車）	地下 101 格、平面 171 格，共計 272 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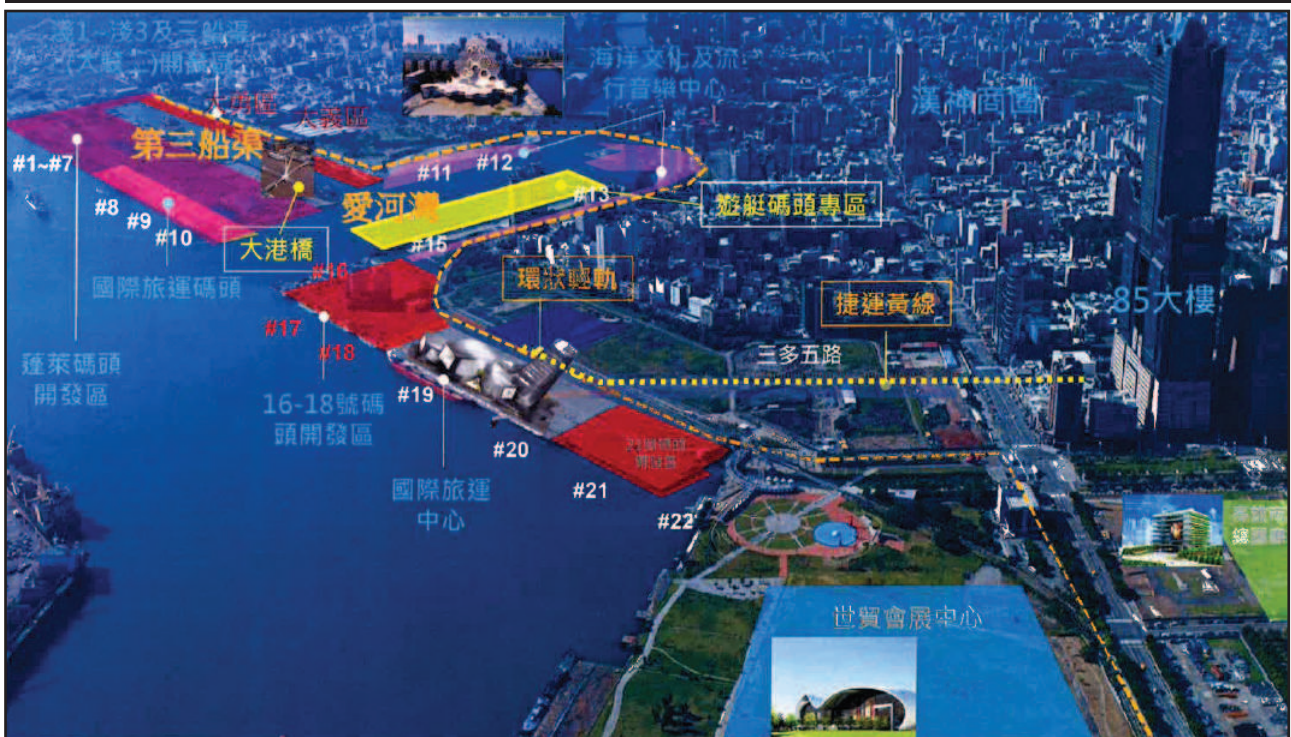


圖 2-3-3 愛河灣遊艇碼頭位置示意圖

## 第三章 發展現況分析

### 第一節 計畫範圍與周邊土地使用發展現況

#### 一、周邊土地使用發展現況

本計畫土地使用現況為七賢國中舊校地，七賢國中於民國98年即開始進行遷校，至民國101年全校遷至「龍美新校區」，民國105年東側原有校舍經活化再利用後，供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使用。

本計畫位於高雄市前金區，東臨市中一路，北接河南二路，西側隔河東路臨愛河，南以七賢二路為界。計畫範圍周邊土地使用詳如圖3-1-1所示，東側以住商混合使用為主，北側為家樂福愛河店，南側有商業群聚、立德棒球場及前金國中。周邊具有學校、住宅和商業各項服務機能，並有愛河沿線綠帶提供良好景觀與休憩空間。未來愛河出海口處將規劃為灣遊艇碼頭專區，輔以區內之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整體發展將逐步導向海洋研究與產業之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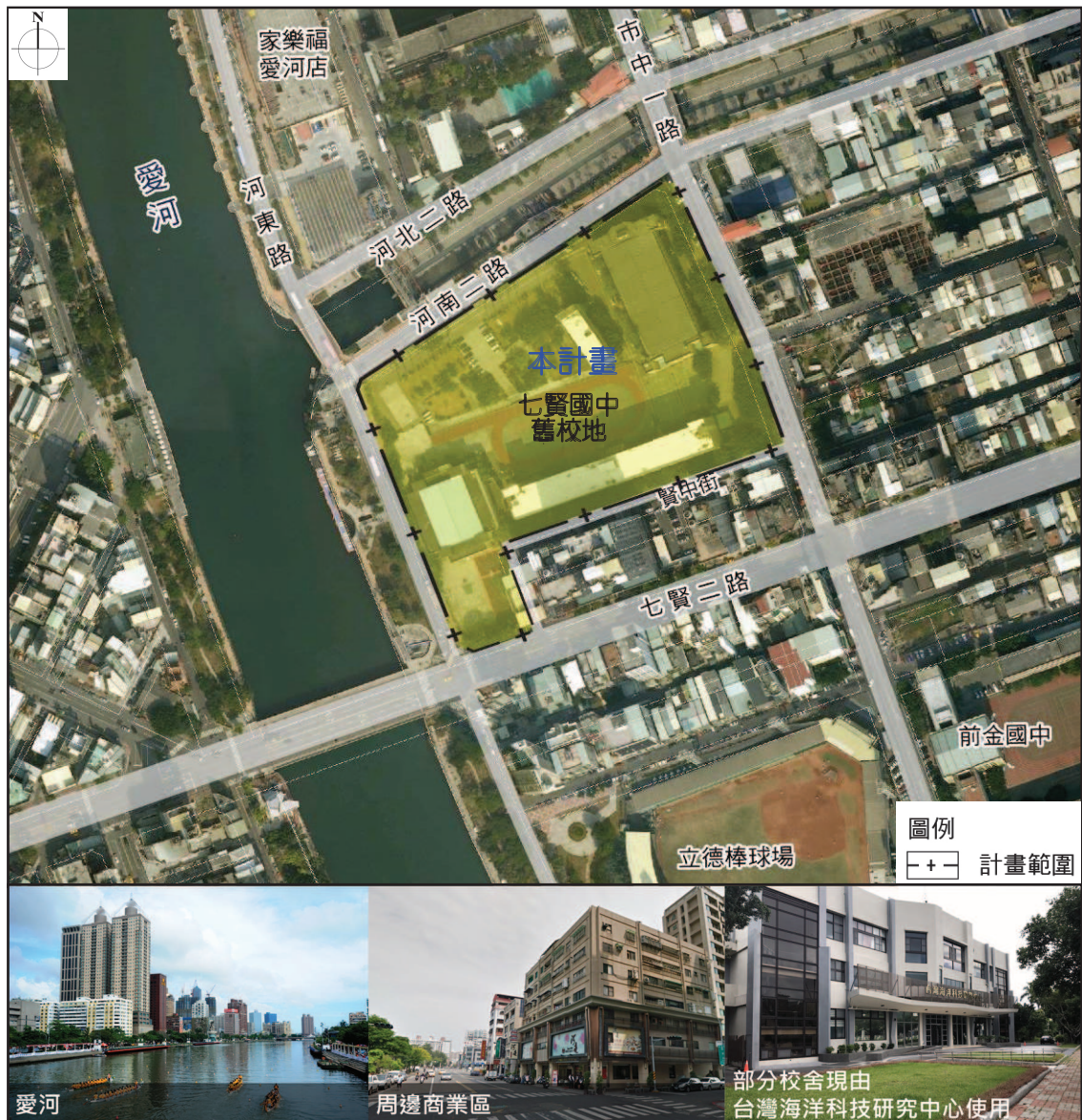


圖 3-1-1 計畫範圍周邊土地使用現況示意圖

## 二、周邊相關重大建設

本計畫周邊相關重大建設對本次計畫範圍開發規模與產業類別均有直接及間接影響，以下將相關重大建設分為交通建設類、都市建設類、景觀遊憩類三大項說明，如圖3-1-2所示。

- (一) 交通建設類：大眾捷運系統、環狀輕軌捷運、鐵路地下化、港埠旅運中心、真愛碼頭、愛河灣遊艇碼頭、亞灣遊艇碼頭等。
- (二) 都市建設類：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計畫、高雄展覽館、高雄市立圖書館總館、高雄市音樂館、歷史博物館、60期重劃區、立德棒球場等。
- (三) 景觀遊憩類：愛河五期整治計畫、二號運河再造計畫、駁二藝術特區、哈瑪星鐵道文化園區、舊市議會活化等。



圖 3-1-2 周邊相關重大建設分布圖

## 第二節 公共設施發展現況

### 一、周邊公共設施發展現況

本計畫位於「變更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計畫範圍之西北側，周邊500公尺內之公共設施用地包括：公園、兒童遊樂場、綠地、機關、學校、市場、加油站、園道、園道（兼供鐵路使用）、鐵路景觀、河道用地等，有關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開闢情形詳如表3-2-1所示，說明如下。

#### （一）公園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共劃設3處公園用地，包括公9、公10、公13用地，3處皆已開闢使用，開闢率為100.00%。

#### （二）兒童遊樂場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1處兒童遊樂場用地，開闢率為0.00%。

#### （三）綠地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5處綠地用地，綠31、綠32、綠40用地已開闢使用，綠45、綠46用地尚未開闢，開闢率為70.59%。

#### （四）機關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8處機關用地，機5、機6、機7、機9、機41用地已開闢使用，機10、機36用地已部分開闢使用，機4用地尚未開闢，開闢率為90.86%。

#### （五）學校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共劃設4處學校用地，包括文5（小）、文7（小）、文27（中）、文40（中）用地皆已開闢使用，開闢率為100.00%。其中文40(中)已遷至龍美校區。

#### （六）市場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1處市場用地，開闢率為0.00%。

#### （七）加油站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1處加油站用地，已開闢使用，開闢率為100.00%。

#### （八）園道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共劃設2處園道用地，皆已開闢使用，開闢率為100.00%。

## (九) 園道 (兼供鐵路使用) 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共劃設2處園道 (兼供鐵路使用) 用地，皆已開闢使用，開闢率為100.00%。

## (十) 鐵路景觀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2處鐵路景觀用地，已部分開闢使用，開闢率為89.44%。

## (十一) 河道用地

計畫範圍周圍500公尺範圍內劃設4處河道用地，開闢率為98.40%。

表 3-2-1 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開闢情形綜理表

公共設施用地		使用現況	計畫面積 (公頃)	開闢面積 (公頃)	開闢率 (%)
公園用地	公 9	交通公園	3.00	3.00	100.00
	公 10	10 號公園	0.63	0.63	100.00
	公 13	公園、綠地、體育設施	3.20	3.20	100.00
兒童遊樂場用地	兒 B4	空地、閒置	0.13	-	0.00
綠地用地	綠 31	公園、綠地、體育設施	0.06	0.06	100.00
	綠 32	公園、綠地、體育設施	0.02	0.02	100.00
	綠 40	公園、綠地、體育設施	0.16	0.16	100.00
	綠 45	停車場、廣場	0.03	-	0.00
	綠 46	混合使用、其他	0.07	-	0.00
機關用地	機 4	住宅平房	0.23	-	0.00
	機 5	市立歷史博物館、高雄國際會議中心、高雄市音樂館	2.46	2.46	100.00
	機 6	台灣銀行	2.38	2.38	100.00
	機 7	高雄市警察局、台灣票據交換所	1.55	1.55	100.00
	機 9	高雄市前金區衛生所、高雄地方法院	2.83	2.83	100.00
	機 10	高雄地檢署第二辦公室	1.29	0.22	17.05
	機 36	台灣電力公司高雄區營業處	2.66	2.45	100.00
機 41	調查局高雄市調查處	0.45	0.45	100.00	
學校用地	文 5 (小)	三民國小	2.89	2.89	100.00
	文 7 (小)	河濱國小	2.80	2.80	100.00
	文 27 (中)	前金國中	2.29	2.29	100.00
	文 40 (中)	七賢國中 (已遷校)	3.10	3.10	100.00
市場用地	市 8	停車場、廣場	0.23	-	0.00
加油站用地	油 5	中油中正四路站	0.10	0.10	100.00
河道用地	河	河川、溝渠	23.2	23.16	100.00
	河	河川、溝渠	15.5	15.54	100.00
	河	道路、臨時建築	0.65	-	0.00
	河	河道	1.37	1.37	100.00
園道用地	園道 7	道路、園道	4.45	4.45	100.00
	園道 8	道路、園道	3.76	3.76	100.00
園道用地 (兼供鐵路使用)	園道 (兼鐵)	道路、園道、鐵路	10.69	10.69	100.00

表 3-2-1 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開闢情形綜理表 (續)

公共設施用地		使用現況	計畫面積 (公頃)	開闢面積 (公頃)	開闢率 (%)
鐵路景觀用地	鐵景	交通設施	0.74	0.74	100.00
	鐵景	停車場、廣場	0.63	0.33	52.38
	鐵景	交通設施	1.47	1.4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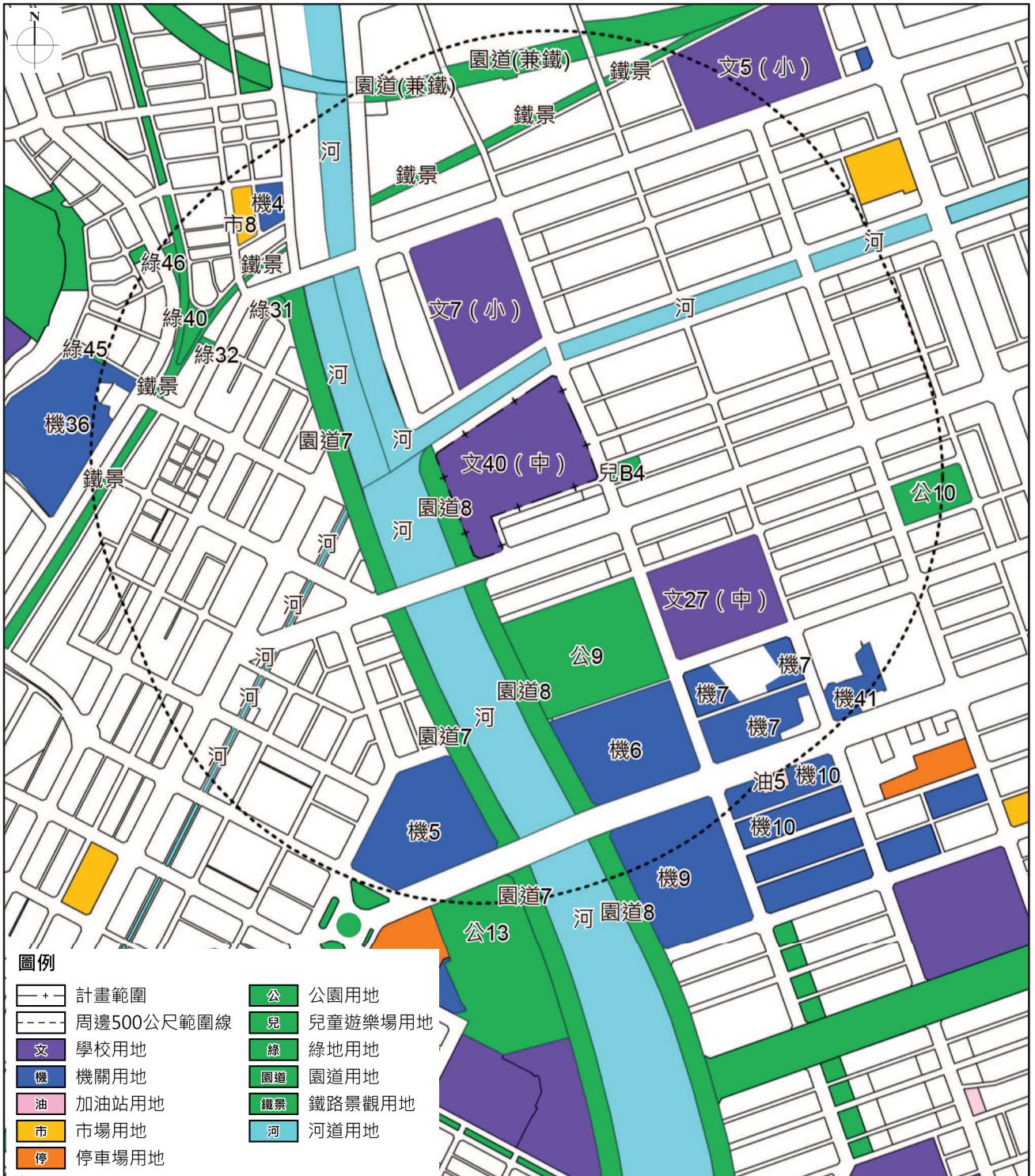


圖 3-2-1 計畫範圍周邊之公共設施用地示意圖



## 二、細部計畫區五項公共設施檢討

依都市計畫法第45條規定，除具有特殊情形外，公園、體育場所、綠地、廣場及兒童遊樂場，其佔用土地總面積不得少於全部計畫面積10.00%。「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總面積共902.19公頃，五項公共設施用地面積應不得少於90.22公頃，現況五項公共設施用地面積共佔計畫區之6.86%，尚不足28.31公頃。

表 3-2-2 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五項公共設施劃設情形綜理表

公共設施用地		面積（公頃）	佔細部計畫區總面積比例（%）
五項公共設施	公園用地	48.43	5.37
	兒童遊樂場用地	1.11	0.12
	綠地用地	6.57	0.73
	廣場用地	-	-
	體育場用地	5.80	0.64
	合計	61.91	6.86
都市計畫區總面積		902.19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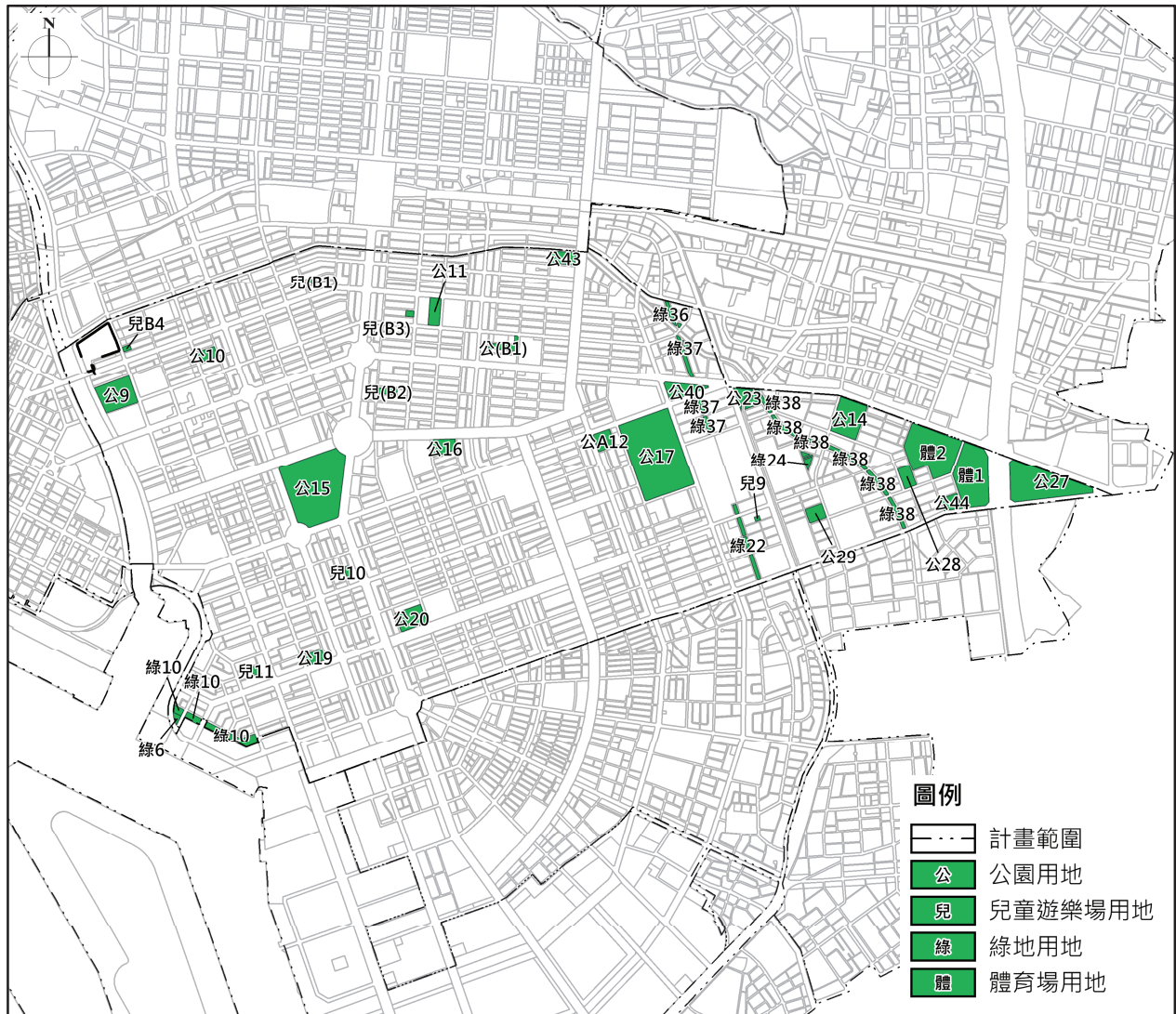


圖 3-2-2 原高雄市（前金、新興、苓雅地區）細部計畫五項公共設施用地分布圖

### 第三節 土地權屬分析

計畫範圍坐落於前金區前金段693地號及北金段1070、1074、1104地號，4筆土地面積共約3.08公頃，土地權屬均為公有土地。其中公有土地包括高雄市所有面積1.86公頃（約佔60.39%），以及中華民國所有面積1.22公頃（約佔39.61%）。本計畫土地權屬分布詳如圖3-3-1及表3-3-1所示。

表 3-3-1 本計畫土地清冊綜理表

類別	地段	地號	所有權人	管理機關	面積（公頃）	比例（%）
公有土地	前金段	693	高雄市	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	1.23	39.94
	北金段	1074	高雄市	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	0.63	20.45
	小計				1.86	60.39
	北金段	1070、1104	中華民國	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	1.22	39.61
	總計				<b>3.08</b>	<b>100.00</b>

註：實際內容以地籍謄本登載之事項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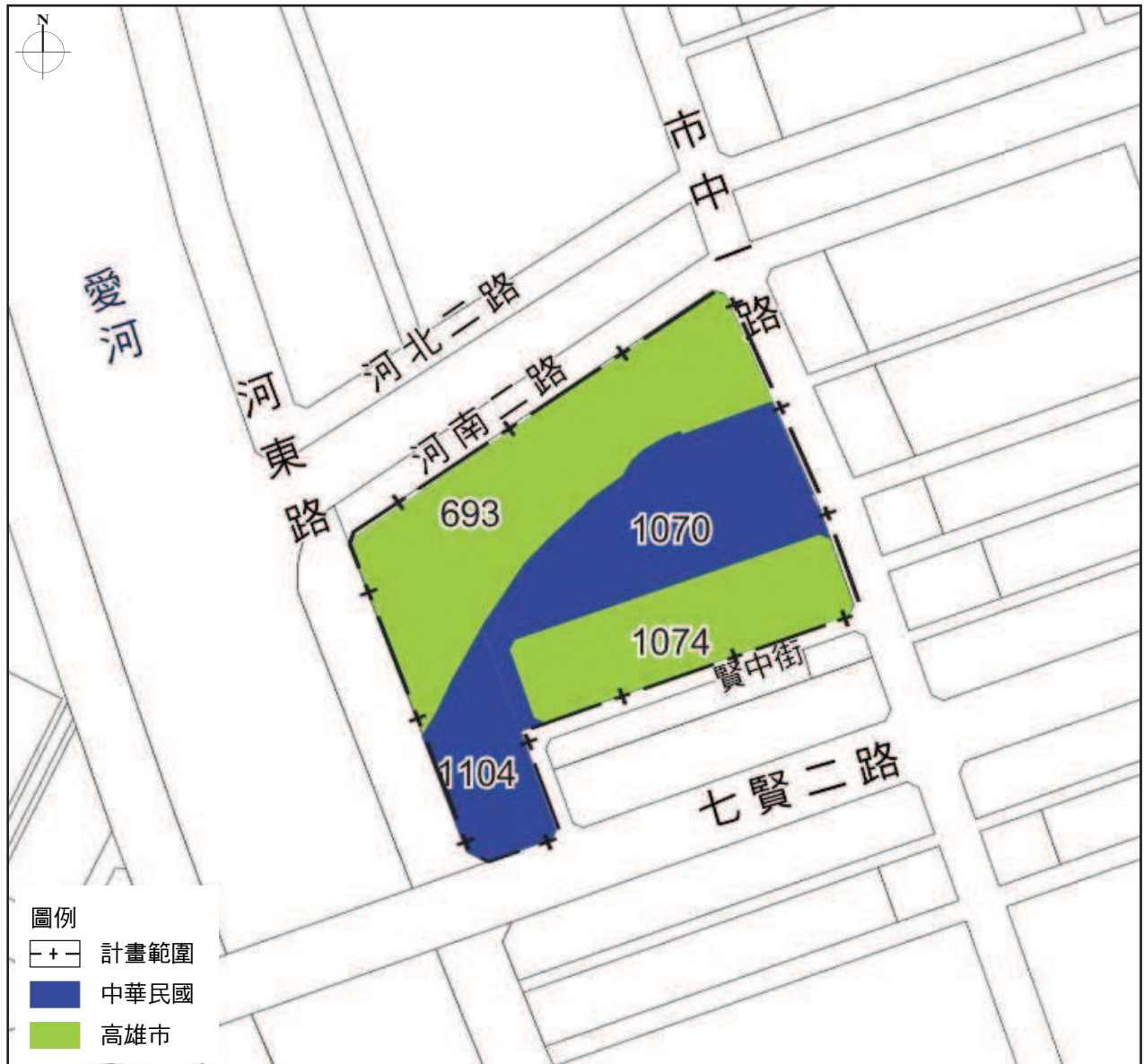


圖 3-3-1 計畫範圍土地權屬示意圖

## 第四節 交通運輸發展現況

計畫範圍東側接鄰南北向市中一路，南側為東西向之七賢二路，西側為南北向之河東路，北側為東西向之河南二路，並鄰近高雄捷運橘線市議會站（O4）及輕軌C16站，對外交通便利，以下就本計畫周邊之道路及大眾運輸系統現況說明如下。

### 一、道路系統

計畫範圍周邊鄰近聯外道路包括南北向之中華三路（台17線）（寬度30公尺），以及東西向中正四路（寬度40公尺）；主要道路為南北向之市中一路（寬度22公尺）及東西向之七賢二路（寬度30公尺），可往東銜接至國道1號；市中一路往北可達三民區、往南銜接中正四路至各地區；次要道路為南北向之河東路（寬度10公尺）及東西向之河南二路（寬度6公尺）。

### 二、大眾運輸系統

計畫範圍距離捷運橘線市議會站（O4）約1.1公里，距離輕軌C16站約1.2公里，距離台鐵三塊厝站（規劃興建中）約1.3公里，步行時間皆在15分鐘左右，便於遊客轉乘大眾運輸工具至市區或他處。並有56路、82路及168西等公車路線行經本計畫範圍，大眾運輸堪稱便利。

表 3-4-1 鄰近公車路線及其起訖站

營運單位	路線名稱	起站	訖站
港都客運	56路	捷運鹽埕埔站	壽山動物園
漢程客運	82路（和平七賢幹線）	瑞豐站	歷史博物館
高雄市公共汽車管理處	168西	金獅湖站	金獅湖站



圖 3-4-1 計畫範圍周邊交通系統示意圖

## 第五節 海洋產業發展現況

高雄港不僅是台灣最大的深水港，亦為亞太地區主要之貨櫃轉運樞紐港，並立基於此優勢，衍伸出沿海的產業聚落。行政院核定「臺灣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106~110年）」賦予高雄港「洲際貨櫃樞紐港、智慧物流運籌港、客運及觀光遊憩港」之定位。計畫範圍鄰近愛河、承接亞洲新灣區，具發展海洋產業之潛力，下就高雄市之漁業、海運業、遊艇產業及海洋觀光遊憩產業現況分析，擬定產業發展策略。

### 一、漁業

漁業按作業海域區分為：遠洋漁業、近海漁業、沿海漁業及內陸養殖漁業等4類，經統計漁業總產值31,945,909千元，以遠洋漁業26,995,154千元佔總產量84.50%貢獻度最高，內陸養殖漁業的3,480,674千元佔總產值10.90%居次，近海漁業產值則分別有1,090,797千元及沿海漁業產量379,284千元。

表 3-5-1 高雄市漁業產量及產值

業種	漁戶人口數(人)	產量(公噸)	產值(千元)	產值百分比(%)
遠洋漁業	17,340	480,572.05	26,995,154	84.50
近海漁業	17,573	15,264.68	1,090,797	3.41
沿海漁業	60,008	2,211.47	379,284	1.19
內陸養殖漁業	6,420	22,499.93	3,480,674	10.90
總計	101,341	520,548.13	31,945,909	100.00

資料來源：高雄市政府海洋局，106年，高雄市105年漁業年報。

### 二、海運業

高雄港作為台灣最大的深水港，105年貨物吞吐量達116,621千公噸，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預估未來仍有成長空間，108年預估貨物吞吐量可達119,252千公噸。台灣經濟成長仰賴國際貿易，其中海運又為最主要對外運輸途徑。中國現已成為台灣最大貿易國，但國內航運業者受限於政策，無法直接投資佈局，不利於和中國、香港航運商競爭。

表 3-5-2 高雄港歷年吞吐量

年別	進港船舶 (艘次)	貨物吞吐量 (千公噸)	貨物裝卸量 (千計費噸)	貨櫃裝卸量 (TEU)	
97年	17,743	146,729	448,992	9,676,554	
98年	17,529	123,570	397,196	8,581,273	
99年	17,651	124,952	423,074	9,181,211	
100年	17,869	123,932	437,642	9,636,289	
101年	17,250	120,756	440,301	9,781,221	
102年	17,646	115,034	441,453	9,937,719	
103年	17,308	122,951	467,809	10,593,335	
104年	17,210	110,902	450,383	10,264,420	
105年	18,253	116,621	456,377	10,464,860	
預測值	106年	18,471	117,491	461,817	10,654,800
	107年	18,691	118,368	467,322	10,848,188
	108年	18,914	119,252	472,893	11,045,086

資料來源：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港務分公司，106年，高雄港統計年報。

## 三、遊艇產業

國際指標性遊艇雜誌ShowBoats International資料顯示，台灣為全球第四大遊艇製造國（詳表3-5-3、圖3-5-1），105年80呎以上遊艇接單長度共7,375呎，全國遊艇出口金額達54.95億元。我國遊艇主要製造商多聚集於高雄小港、前鎮一帶，包括東哥、嘉鴻、嘉信、強生、宏海及正和等，其接單長度約佔全國之80%。Global Industry Analysts於民國105年針對遊艇產業所出版之全球策略性商務報告中，更將台灣定位為「亞洲遊艇製造業領導地區」，近年來出口量及出口總值皆有成長趨勢（詳表3-5-4、圖3-5-2），主要出口國為美國，美洲市場佔有比重約為74.85%。台灣遊艇接單平均長度約在100呎左右，但平均單價有持續上升之趨勢，民國105年遊艇平均單價為4,696萬元，逐步往豪華遊艇市場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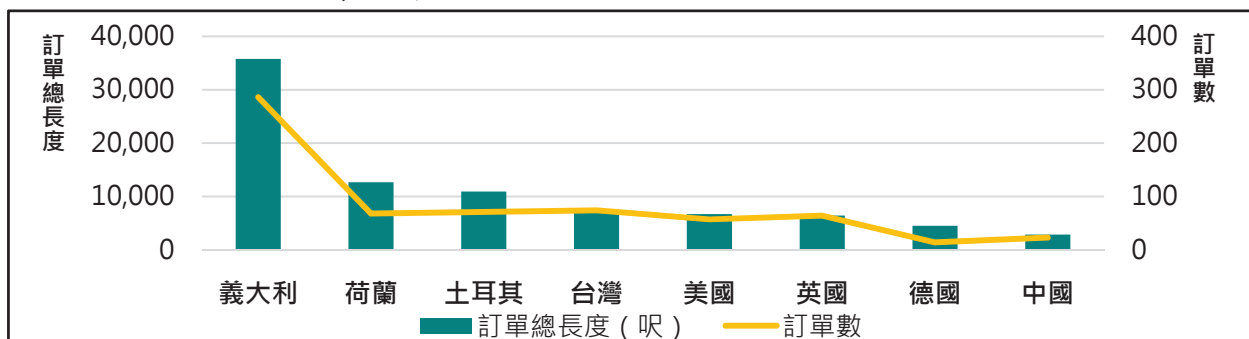
亞洲地區遊艇市場以中國最具潛力，中國正由生產經濟轉為消費經濟，預估至2020年市場規模將達86億美元。相較中國境內本土遊艇製造業，近年來台灣遊艇製造商以客製化豪華遊艇為特色，接單長度漸增且產業鏈相較完整，具佔領亞洲中高階市場潛力之優勢。

表 3-5-3 世界各國 80 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國家	105 年				104 年			
	總長度 (呎)	艘數	平均長度 (呎)	排名	總長度 (呎)	艘數	平均長度 (呎)	排名
義大利	35,784	286	125	1	34,364	269	128	1
荷蘭	12,657	68	186	2	14,009	76	184	2
土耳其	10,909	71	154	3	9,859	68	145	3
台灣	<b>7,375</b>	<b>74</b>	<b>100</b>	<b>4</b>	<b>5,312</b>	<b>53</b>	<b>100</b>	<b>6</b>
美國	6,690	57	117	5	6,877	56	123	5
英國	6,414	64	100	6	7,270	76	96	4
德國	4,520	14	232	7	5,200	17	306	7
中國	2,874	23	125	8	3,461	28	124	8

註：1.數據統計自前年9月1日後至隔年9月1日；2.需80呎以上；3.已簽約且已收取至少10%建造款之遊艇。

資料來源：1. ShowBoats International，105年；2.高雄市政府海洋局，105年，世界各國80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註：1.數據統計自前年9月1日後至隔年9月1日；2.需80呎以上；3.已簽約且已收取至少10%建造款之遊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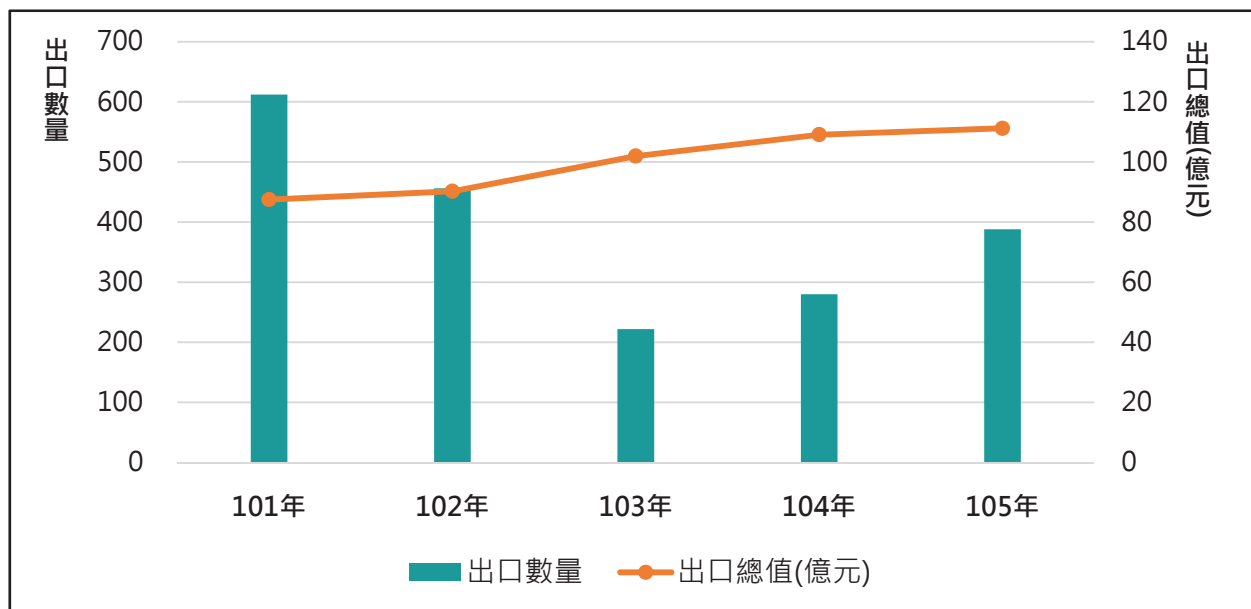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1. ShowBoats International，105年；2.高雄市政府海洋局，105年，世界各國80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圖 3-5-1 世界各國 80 呎以上遊艇製造排名

表 3-5-4 全國遊艇出口量及出口金額

年份	數量 (艘)	金額 (元)	成長率 (%)	美洲市場佔有比重 (%)	單價 (元/艘)
101	326	4,802,032,600	-1.51	45.73	14,730,161
102	139	4,667,228,900	-2.81	48.66	33,577,186
103	120	5,305,727,500	13.68	56.38	44,214,396
104	164	5,487,901,300	3.43%	78.25	33,462,813
105	117	5,495,392,100	0.14%	74.85	46,969,163

資料來源：財政部關務署，101-105年，進、出口貨物數量、價值查詢。



資料來源：財政部關務署，101-105年，進、出口貨物數量、價值查詢。

圖 3-5-2 全國遊艇出口量及出口金額

#### 四、海洋觀光遊憩產業

高雄市具備港市機能，並坐擁海空雙港利基，水岸觀光遊憩產業發展有成，105年水岸景點觀光遊憩人次共10,871,137人次，約占全市之33.49%（詳表3-5-5）。其中以駁二藝術特區遊客人次成長率最高，旗津風景區遊客人次最多，愛河遊客人次流失比率最高。近年來高雄總遊客人次雖有成長，但整體水岸景點遊客人次卻呈現逐漸減少之趨勢。

表 3-5-5 高雄市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次

觀光遊憩區		101年 遊客人次	102年 遊客人次	103年 遊客人次	104年 遊客人次	105年 遊客人次
水岸景點	駁二藝術特區	2,452,276	3,237,932	4,027,709	3,072,233	4,372,019
	愛河	512,458	529,220	470,071	392,559	286,030
	紅毛港文化園區	-	-	-	237,942	201,083
	打狗英國領事館官邸	1,713,425	1,448,513	1,875,593	1,574,381	904,358
	旗津風景區	5,420,725	5,770,968	5,606,973	5,345,087	5,053,000
	陽明高雄海洋探索館	77,701	85,055	69,073	68,982	54,647
	小計	10,176,585	11,071,688	12,049,419	10,691,184	10,871,137
茂林遊憩區		-	-	-	202,860	207,837
茂林風景區 (含情人谷、多納溫泉)		48,897	87,299	93,092	-	-
寶來、不老溫泉區		81,472	64,303	155,304	207,856	198,079

表 3-5-5 高雄市主要觀光遊憩據點遊客人次 (續)

觀光遊憩區	101 年 遊客人次	102 年 遊客人次	103 年 遊客人次	104 年 遊客人次	105 年 遊客人次
壽山動物園	785,044	838,844	868,761	702,780	678,353
蓮池潭	2,181,984	3,117,249	1,261,724	3,162,296	4,822,531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	2,174,953	2,264,799	1,933,777	1,957,579	2,350,452
高雄市立美術館	987,131	1,037,793	830,176	1,038,539	741,868
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	113,507	102,292	301,452	355,024	297,126
高雄市文化中心	1,706,229	2,961,703	2,695,553	2,320,517	2,307,714
世運主場館	419,808	566,835	894,989	1,053,796	775,698
美濃客家文物館	124,679	101,958	140,571	113,893	116,240
澄清湖	1,344,842	1,574,171	1,739,993	1,578,854	1,344,739
佛光山	9,059,987	8,227,366	7,535,353	5,343,614	7,747,587
高雄休閒農場	18,624	17,637	-	-	-
合計	29,223,742	32,033,937	30,500,164	28,728,792	32,459,361
<b>水岸景點觀光人次比例(%)</b>	<b>34.82</b>	<b>34.56</b>	<b>39.51</b>	<b>37.21</b>	<b>33.49</b>

資料來源：交通部觀光局，101-105年，觀光統計年報。

## 五、小結

根據高屏海洋產業研究調查結果，高屏地區未來在海洋科技產業發展中，以海事工程、海洋能源與環保工程產業、海洋觀光遊憩產業及遊艇產業有較佳之發展潛力。在科技部與國家實驗研究室共同推動之下，海洋科技暨研究中心已投入海洋科研探測領域，作為海事工程、海洋能源與環保工程等產業之產業升級契機。

計畫範圍鄰近高雄港一帶，交通運輸及觀光資源豐富，海洋觀光遊憩產業現況發展良好，惟水岸景點遊客量漸減。遊艇產業在製造業上極具優勢，但仍以外銷為主，故本案建議結合高屏地區兩項優勢產業，將台灣遊艇設計製造能量與海洋觀光遊憩結合，發展為遊艇一站式服務據點，推廣遊艇娛樂並推動六級化海洋經濟以增加產業效益。亞洲遊艇市場崛起之下，國際間遊艇產業正處於持續快速成長階段，本市作為國內重要遊艇製造核心，應盡速建立完整產業鏈合作模式，輔以觀光行銷推廣，確立我國遊艇產業在亞洲市場之領導地位。

## 第四章 發展定位及構想

### 第一節 發展定位

本案位於七賢國中舊校址，坐落於愛河河畔，西側為鹽埕舊市區，有捷運線與東側高雄車站一帶連結，沿線包括：國立中山大學、高雄海洋科技大學（旗津校區）、歷史博物館、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等機構，富有學術文化資源。南側沿愛河至高雄港一帶海洋相關產業發展歷史悠久，近年來投入海洋文化與流行音樂中心、高雄港埠旅運大樓、亞灣遊艇碼頭等建設，加上海洋中心進駐所引入的研究能量，將帶來產業再升級之機會。配合周圍既有的學術文化、產業資源，本計畫以「海洋產業互動園區」為發展定位，藉此契機整合知識與產業資源，提高產業鏈附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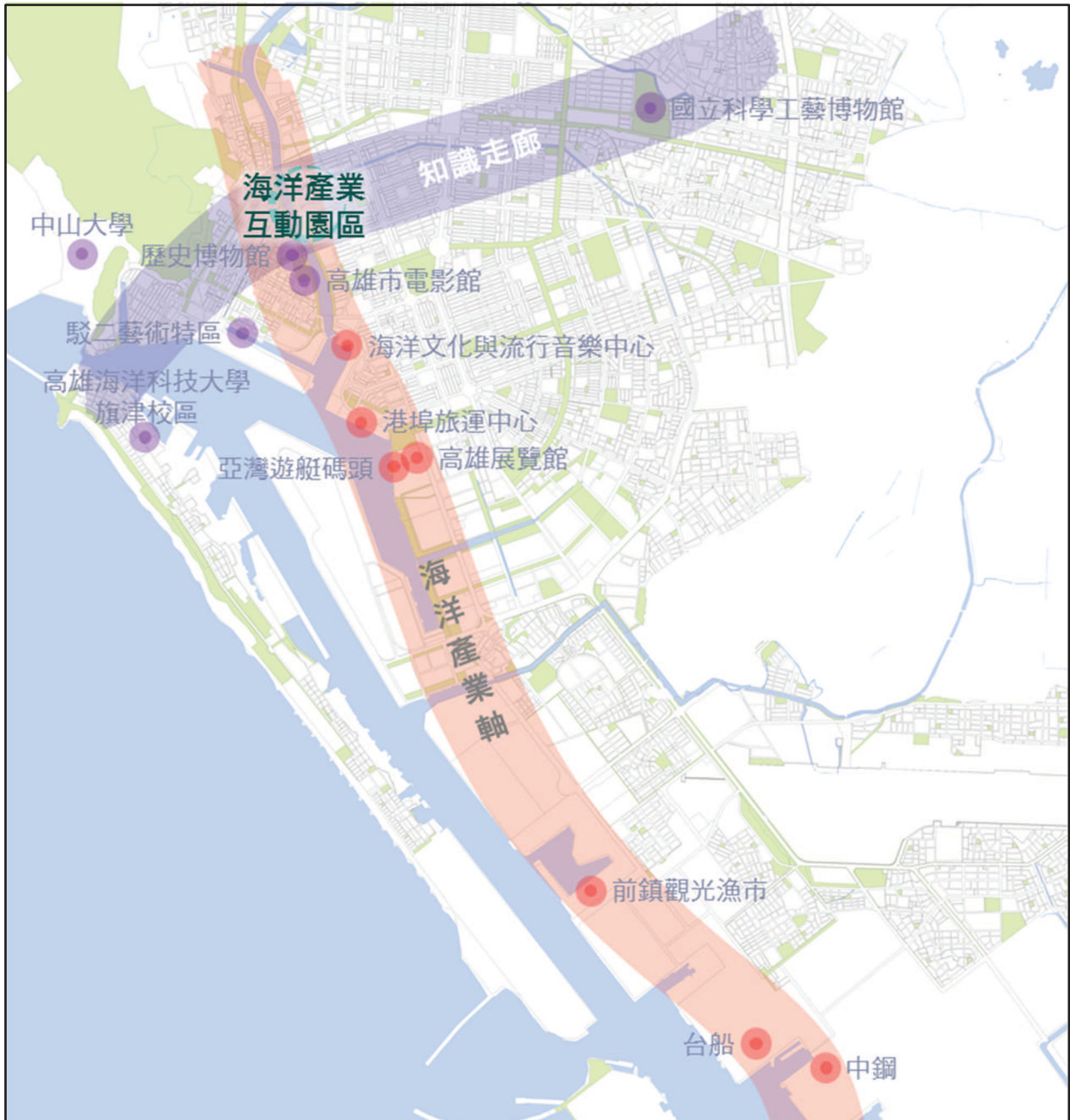


圖 4-1-1 計畫範圍周邊資源分布圖



## 第二節 規劃構想

### 一、整體規劃構想：海洋產業互動園區—海洋產業跨域合作

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作為國內海洋研究的領頭羊，持續向外探索知識的奧秘，這一步鞏固我國海洋研究的基石。於此基礎上，本計畫期望能將海洋中心的成果運用於環境保育、產業發展中，將本計畫範圍形塑為海洋產業互動園區，透過不同單位、產業跨域合作，穩固並活絡海洋產業鏈，說明如下：

#### (一) 透過海洋科技產業之研究與育成，提升我國海洋科技產業效益

配合海洋中心進駐之契機，規劃於園區內設立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及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海洋中心將以持續建置之核心能量，一方面支援學研單位及政府部會從事國際尖端研究與國家海洋科技政策，另一方面透過產業的扶持與育成，為台灣打造出綠色的海洋科技產業，營造商機促進經濟發展。同時，結合學校與產業開設實務教學導入產業課程，消除學用落差，創造就業機會。預計在園區內將招攬有意投入海洋科技之廠商進駐，並籌劃可充分展示台灣及國際海洋經濟發展前端成果的平台。

#### (二) 媒合在地觀光活動與海洋產業鏈，提升地區經濟效益

近年來高雄水岸觀光產業發展繁榮，故一併考量觀光發展之需求，以提升愛河沿岸地區整體觀光服務品質，將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之學術研究、科普教育等科技能量與在地觀光活動與海洋產業鏈媒合，提高整體能見度與產業鏈經濟效益，藉此樹立高雄海洋城市形象並作為台灣海洋產業聯結國際市場之窗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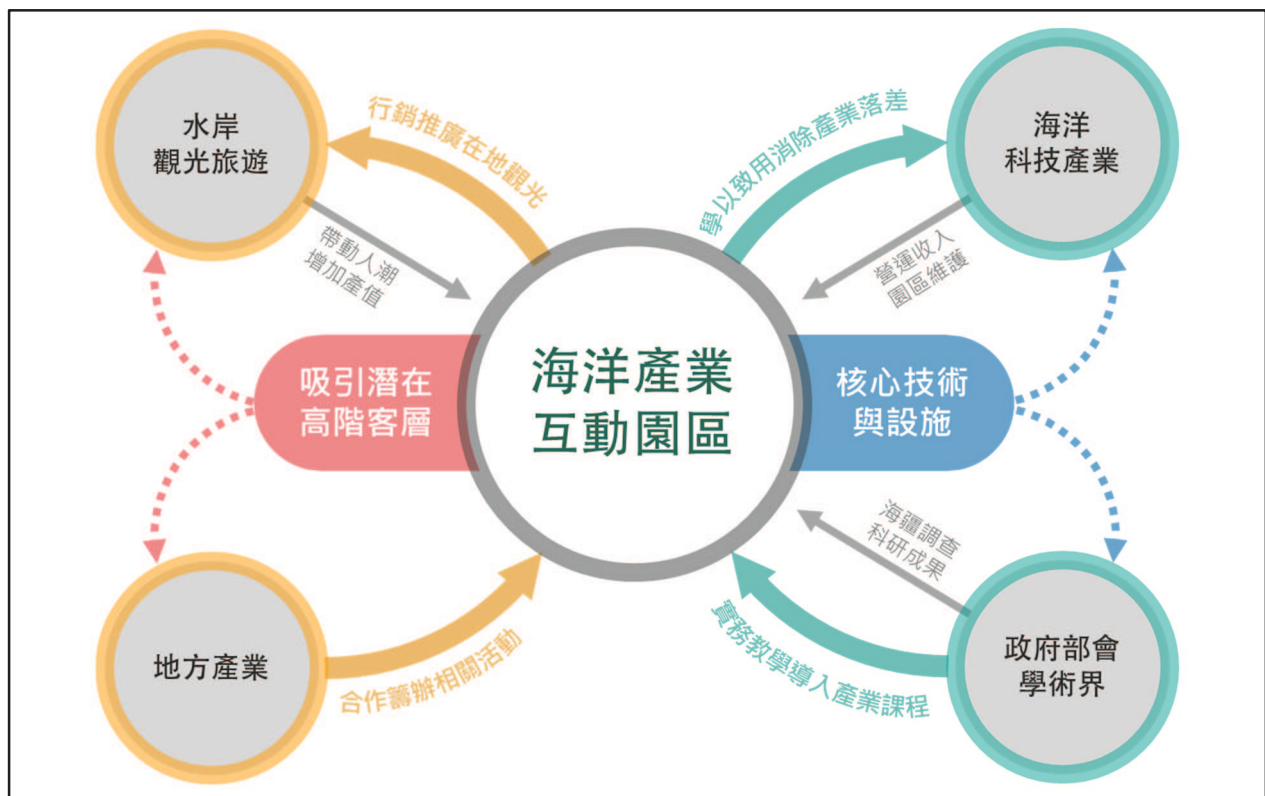


圖 4-2-1 海洋產業跨域合作示意圖

## 二、開發構想

根據前述之整體規劃構想，量體開發預計採開放式規劃，計畫範圍內所有建築之主入口均直接向外面對計畫道路，並配合退縮留設沿街開放空間。臨愛河一側則為景觀綠地及廣場式開放空間，各棟建物獨立管理使用，但仍與開放空間及河岸串聯，使高雄市民充分享有休憩活動空間及良好視野，全區配置構想詳見圖4-2-2。

計畫範圍東側為「主要研究區」，「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配置於市中路與河南二路轉角處，利用既有3層樓高之綜合大樓重新整修後再利用；而4層樓之「海洋科技展示暨產業創新育成中心」則配置於賢中街與市中一路轉角處。計畫範圍西側沿愛河畔規劃為樓高17層樓之「海洋產業綜合大樓」，面向河東路及河南二路轉角處，建築量體配置將部分樓地板面積集中於七賢路一側堆疊，以提升能見度，有助於形塑「海洋產業互動園區」之地標意象。



圖 4-2-2 計畫範圍配置構想示意圖

## (一) 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

### 1. 建築規劃

配合進駐期程，運用計畫範圍內既有綜合大樓做為總部中心使用，已於105年搬遷進駐。總樓地板面積7,712平方公尺之三層樓建築，分為辦公區及實驗區，如表4-2-1所示，建築量體示意如圖4-2-4。

表 4-2-1 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各樓層空間規劃

樓層	辦公區面積 (平方公尺)	空間規劃
1F	467.5	接待區，警衛室，簡報室
2F	1,387.5	關鍵實驗室辦公室，資訊組辦公室，研究船組辦公室，討論室，會議室，簡報室
3F	1,594.0	主任室，副主任室，專案辦公室，訪問學者研究室，行政組辦公室，企推組辦公室，財會組辦公室，關鍵實驗室辦公室，檔案室，購案室，階梯教室，會議室
總計	3449.0	
樓層	實驗區面積 (平方公尺)	空間規劃
1F	2,187.5	實驗空間，電力機房，儀器設備室，參訪走道，樓梯間
2F	1,077.5	儲藏室，儀器儲藏室，參訪走道，樓梯間
3F	997.5	儲藏室，儀器儲藏室，參訪走道，樓梯間
總計	4,262.5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7年，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

### 2. 發展目標

#### (1) 完成支援海洋科技研究核心設施服務平台的建置與維運

海洋科技研究包括海洋物理、海洋生物地球化學、海洋地質地球物理、海洋探測技術等四大領域，將透過學研界共識與國家探勘任務需求，建置此四大領域所需之核心設施服務平台。核心設施服務平台建置的內容包括核心設施與技術人力，核心設施是指各次領域研究需要之使用率或共通率高的基礎及貴重、可循環使用、或是海洋長期觀測設施等等。

服務平台的核心基礎及大型貴重設施，將以設置24小時開放之核心儀器室為營運目標；可循環使用的核心設施，將建置庫房的物流機制，提供給獲科技部計畫核准者取用，使用結束後歸還，以避免科技部資源重覆投資。海洋長期觀測設施則由中心負責架設與維運，服務學研界進行學術研究。

#### (2) 推動全球變遷對海洋系統與國家安全影響的前瞻研究議題，並完成研究所需之海洋長期觀測網的建置

在此前瞻研究議題下，將建置環台岸基雷達海洋長期觀測網、深海錨錠海洋長期觀測網、海洋地質災害長期觀測網。環台岸基雷達海洋長期觀測網是由17組高頻岸基雷達系統所構成，可提供台灣四周海岸線至外海200公里海域範圍內之即時海流。

深海錨錠海洋長期觀測網分別由海氣象浮標錨錠、底錠式都卜勒海流以及沉積物收集器所組成，將佈放於西北太平洋及南海海域。而海洋地質災海長期觀測網則分別由海底地震儀及環台海域地質長岩心採集與構造調查所構成。海底地震儀將優先佈放於台灣東部與南部海底地震最敏感的海域，環台海域地質長岩心採集與構造調查所構成，將以棋盤式的規劃逐步進行。

### (3) 籌組及維運國家海洋研究船隊

受海研五號事故影響，國家海洋科學探測作業能量頓時受到重大衝擊，急需籌組規劃新建海洋研究調查船隊，強化國家海洋科學作業能量，以因應國家未來海洋相關事務發展之需要。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7年，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

圖 4-2-3 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示意圖

## (二)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

### 1. 建築規劃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預計規劃內容包括科技展示、育成廠商進駐空間、實驗室及其他相關行政空間，為佔地面積約2,600平方公尺建築，包括地上4層樓及地下2層樓，總樓地板面積為12,400平方公尺，如表4-2-2所示，建築量體示意如圖4-2-5。

表 4-2-2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各樓層空間規劃

樓層	辦公區面積 (平方公尺)	空間規劃
B2F	1,000	地下停車場、防空避難室
B1F	2,600	測試環境管道與機房(1,700 平方公尺)、油壓機房(200 平方公尺)、停車場及防空避難室(700 平方公尺)
1F (7 米挑高)	2,100	岩心展示與儲存室區(700 平方公尺)、海洋科學研究成果展示區(700 平方公尺)多媒體展示室(400 平方公尺)、控制室(300 平方公尺)
	500	簡報室、作業動線、警衛區、公共空間(機房、洗手間)
2F	1,000	資訊機房(500 平方公尺)，會議室，公共空間(餘 500 平方公尺)
3F	2,600	海洋科技研發成果展示區(1,000 平方公尺)，海洋科技產業媒合區(500 平方公尺)，歐克松工作空間(800 平方公尺)，接待區、簡報室、會議室及公共空間(餘 300 平方公尺)
4F	2,600	多功能演講廳(600 平方公尺)，多媒體展示室(600 平方公尺)，4F 行政辦公室(400 平方公尺)，科技部與國研院七賢辦公區(新南向、人工智慧產學研聯盟、董事長及院長，400 平方公尺)，接待區、會議室、簡報室及公共空間(餘 600 平方公尺)
總計	12,400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7年，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

## 2. 發展目標

### (1) 海象數值模擬與預報系統

經由理論課程的研習，建立物理特性判斷能力，熟悉操作程序與參數設定，培養結果判讀的能量，而達到海象預測作業系統的轉移實效，藉此將有助於黑潮及潮差發電等產業對海象狀況之掌握。為使實驗室在有限人力資源下，仍能與國際研究發展實況保持競爭力，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與國內外學術研究機構建立緊密合作關係，積極推動產官學研連結。

### (2) 結合國內學研界初步研究成果合作推動技術移轉

目前國內積極以微藻為研究主題的團隊，主要是以經濟部能源國家型科技計畫及學專計畫以及科技部能源國家型計畫及學研計畫支持主導的整合型研究計畫，參與的團隊由北至南跨越產官學各界，除此之外，亦有多家業者及生技公司已積極與這些研究團隊進行技轉及合作規劃。

### (3) 諮詢服務平台之建置

將以廣泛邀請國內學研教授進入「諮詢平台」，參與和業界對談活動，彙整業界有待解決或需要支援的技術，由此「諮詢平台」分類分析後，將共同且優先需要切入解決的問題篩選後，由「諮詢平台」專家學者進一步診斷或提出建議。

(4) 籌組跨領域的科普展示籌劃團隊，培育義務教育種子教師

透過設立台灣海洋科普展示籌劃辦公室，初步擬與高雄在地大學內海洋科技相關系所之專任師資共組師資團隊，並由師資團隊編撰適合義務教育層級之海洋科技教育教科書與海洋科技教育線上學習網，及共同設計、建置適合義務教育各層級戶外教學所需之軟硬體設施。另與南台灣各市政府教育級合作，不定期開授義務教育各層級之海洋科技種子教師研習班，及由台灣海洋科普展示籌劃辦公室定期舉辦義務教育各層級之海洋科技科展比賽。

(5) 建立海洋科技高等教育實務教學與海上實習所需之軟硬體設施

與高雄在地大學合作開授海洋科技相關之實務教學導入課程，由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提供實務教學及海上實習之軟硬體設施及技術人力，。另規劃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海洋生物博物館及海洋科技博物館合作，不定期舉辦本土及國際海洋科技研發與創新成果展覽，建置及展示相關研發成果，包括本土及國際最前沿之海洋科技研發成果，以及技轉廠商的海洋科技研發成果，以及舉辦台灣及國際海洋科技研發成果及儀器設施展覽。

(6) 與在地大學結合共同辦理高中生與大專學生之海洋科技暑期研習營

規劃定期舉辦海洋科技專題演講及科普演講、海洋科技的高中生夏令營、全國大專學生的海洋科技研習營與暑期學分班、東南亞大專學生海洋科技暑期學分班。外可橫向連結國發會「創業拔萃方案」，結合民間及國際海洋科研能量，強化市場機制，讓創新、具高附加價值及國際拓展潛力的新創企業快速成長茁壯。



資料來源：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107年，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第二次修正）。

圖 4-2-4 海洋科技暨教育展示大樓示意圖

### (三)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

#### 1. 建築規劃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之1至2層樓以中小型遊艇樣品及其相關器材展示為主，挑高設計可配合進駐廠商不定期舉行會議、展覽之需求，提供可彈性運用之空間。部分規劃為遊艇體驗、遊艇學院、住宿設施大廳、行政辦公室及其相關附屬設施等；3至9層樓主要作為相關產業廠商進駐空間，並提供共同使用之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10至15層樓則規劃為住宿空間及其附屬設施，提供會議、展覽期間及洽公所需之商務及住宿空間；16、17層樓作為會議廳、餐廳及其附屬設施，因應區內廠商、研究單位運用需求；於地下兩層樓設置地下停車場，藉此因應住宿設施及會展期間之人潮。

表 4-2-3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各樓層空間規劃

樓層	樓層樓地板面積 (平方公尺)	空間規劃
B2F	8,150	地下停車場及附屬設施
B1F	8,150	地下停車場、防空避難室及附屬設施
1F	8,150	遊艇展示區(6,800平方公尺)，遊艇體驗諮詢區(250平方公尺)，大廳(8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300平方公尺)
2F	8,150	遊艇展示區(7,600平方公尺)，接待區及公共空間(550平方公尺)
3F	8,150	海洋運動器材銷售商場(6,500平方公尺)，海洋工藝體驗館行政辦公室(300平方公尺)，遊艇學院辦公室(300平方公尺)，演講廳及教室(500平方公尺)，接待區、會議室及公共空間(550平方公尺)
4F	5,5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5F	5,5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6F	5,5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7F	5,5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8F	5,5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9F	2,400	廠商進駐辦公室(5,000平方公尺)，公共空間及附屬設施(500平方公尺)
10~15F	2,400	住宿設施及附屬設施
16~17F	2,050	會議廳、餐廳及其附屬設施
總計	72,900	

## 2. 發展目標

### (1) 建立遊艇展示區，樹立台灣遊艇品牌形象並提高能見度

高雄遊艇製造商因多聚集於小港區，雖有良好之遊艇建造與輸出環境，但與觀光活動串聯不易，民眾接近遊艇活動的門檻較高。於市中心建立遊艇展示空間有助於樹立台灣遊艇品牌形象並提高能見度。提供1.5米挑高空間，因應布置大型遊艇展示之需求。

### (2) 藉由廠商進駐辦公室吸納海洋產業相關企業，創造企業水平合作之契機

提供廠商進駐辦公室空間，建立傳統辦公室空間及創新型態之共同工作空間（Coworking space），除可於市區提供遊艇展示廠商辦公洽商之空間，也可在吸引各種規模之企業進駐後，進一步發展為產業鏈串聯、跨域合作發生之場域。

### (3) 透過遊艇體驗活動與水岸遊覽，促進民眾對於水域之瞭解並刺激活動消費

提供遊艇體驗服務，與遊艇展示區串聯，利用原七賢國中帆船隊之浮動碼頭設置遊艇水上體驗區，供遊艇潛在顧客試乘或一般遊客水岸遊覽活動，計畫範圍內配合設置室內水域空間、體驗報名服務台及遊艇租售廠商媒合諮詢等，刺激周邊地區遊艇觀光活動。

### (4) 將遊艇學院作為海洋知識傳達媒介，提供教學活動降低接觸遊艇娛樂之門檻

透過遊艇學院之建立，提供民眾學習操作遊艇、輕艇的機會，包括遊艇駕駛訓練及青少年輕艇夏令營，降低接觸遊艇娛樂活動之門檻。此外，可與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合作，推廣海洋新知及科普教育營隊，增進學童與民眾對於海洋相關知識的瞭解，作為海洋產業長期發展之推手。

### (5) 以聚集經濟之力量吸引海洋運動器材銷售、遊艇器材銷售業者進駐

將遊艇產業效益與其他產業結合，招攬相關產業進駐。利用遊艇展銷及學習活動引入遊艇、水上運動玩家，進而促進海洋運動器材、遊艇器材銷售業者進駐。透過提供多樣化的水上娛樂選擇，將水岸觀光活動由高雄港一帶沿愛河向北延伸，增加沿岸觀光活動內容，並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 (6) 擴大引入其他產業業者進駐，促進與遊艇觀光媒合機會，擴大遊艇產業效益

招攬觀光旅遊、餐飲廠商、水上運動業者進駐，並建議與遊艇廠商合作，承租或購買遊艇結合自身產業內容，推動遊艇相關活動企劃之行程，包括遊艇派對、婚紗攝影、海釣等海上活動企劃套裝行程，將全區規劃為海洋文化觀光的節點之一。

### (7) 因應學術、技術、洽商交流需求，提供住宿、餐飲設施，完善所需機能

考量海洋科技研究中心及進駐廠商與國內外機構具學術、技術、洽商交流，將衍生會議、洽公及住宿需求，故於基地內設置住宿、餐飲設施，完善周邊產業鏈所需機能。提供會議廳、餐廳空間及住宿空間（約可提供400間房間）。





資料來源：本計畫繪製。

圖 4-2-5 海洋產業綜合大樓示意圖

## 第五章 變更內容

### 第一節 變更內容

#### 一、變更理由

- (一) 基於國家海洋科技調查及研發的迫切需求，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向國家發展委員會申請經費，用以規劃建置「海洋科學研究專區」與「海洋研究船隊」，發展台灣獨特的海洋科技與產業，並落實我國海洋興國政策。
- (二) 七賢國中自 98 年起逐步遷移至龍美校區，並於 101 年完成全部遷校作業，基於公有資產應積極活化利用之原則，舊校地（文中 40 用地）應進一步促進土地利用，故配合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用地需求，轉型作為產業發展使用。
- (三) 立基於愛河沿線觀光與河岸藍綠帶之優勢，在提升都市整體發展的考量下，配合海洋中心及亞洲新灣區整體海洋產業發展策略，以整體發展之理念串聯愛河周邊景點，活化當地商業及觀光活動機能。

#### 二、變更內容

考量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使用內容及配合本府未來活化利用之政策方向，變更學校用地為產業專用區以供未來相關產業進駐使用。變更3.08公頃之學校用地為產業專用區，變更內容詳見表5-1-1及圖5-1-1。

表 5-1-1 變更內容明細表

變更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備註
	原計畫	面積 (公頃)	變更後		
七賢國中 舊校地	學校 用地	3.08	產業 專用區	3.08	一、基於國家海洋科技調查及研發的迫切需求，國家實驗研究院規劃建置海洋科學研究專區與海洋研究船隊，以發展海洋科技與產業，並落實我國海洋興國政策。 二、七賢國中遷校後，舊校地基於公有資產應活化利用原則，配合台灣海洋科技研究中心用地需求，轉型作為產業發展使用。 三、在提升都市整體發展之考量下，配合海洋中心及亞洲新灣區整體海洋產業發展策略，計畫範圍以整體發展理念串聯愛河周邊景點，活化當地商業及觀光活動機能。 附帶條件：細部計畫應劃設不低於變更總面積 10%之公園、綠地、廣場、體育場所及兒童遊樂場用地。

註：實際變更面積應以核定之計畫圖實地分割測量面積為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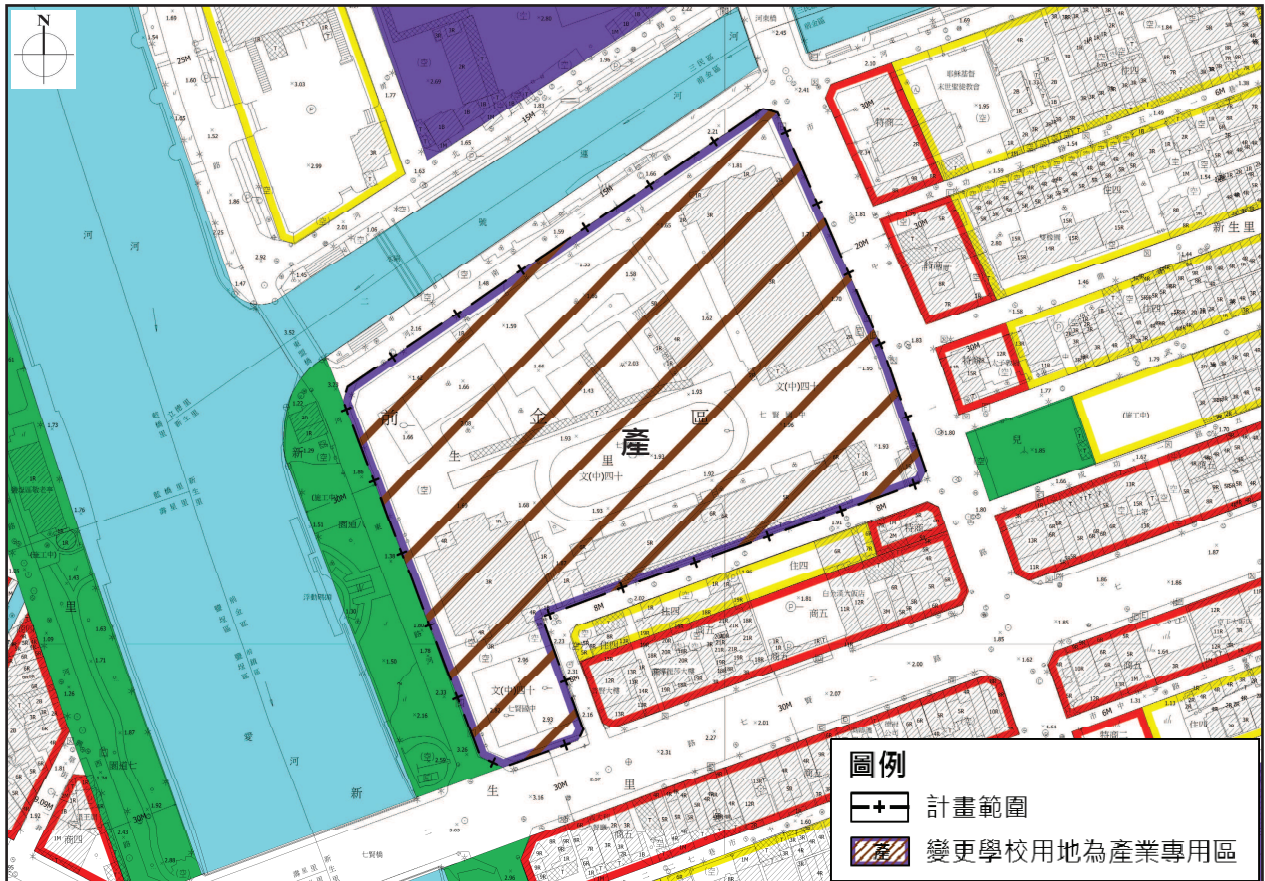


圖 5-1-1 變更內容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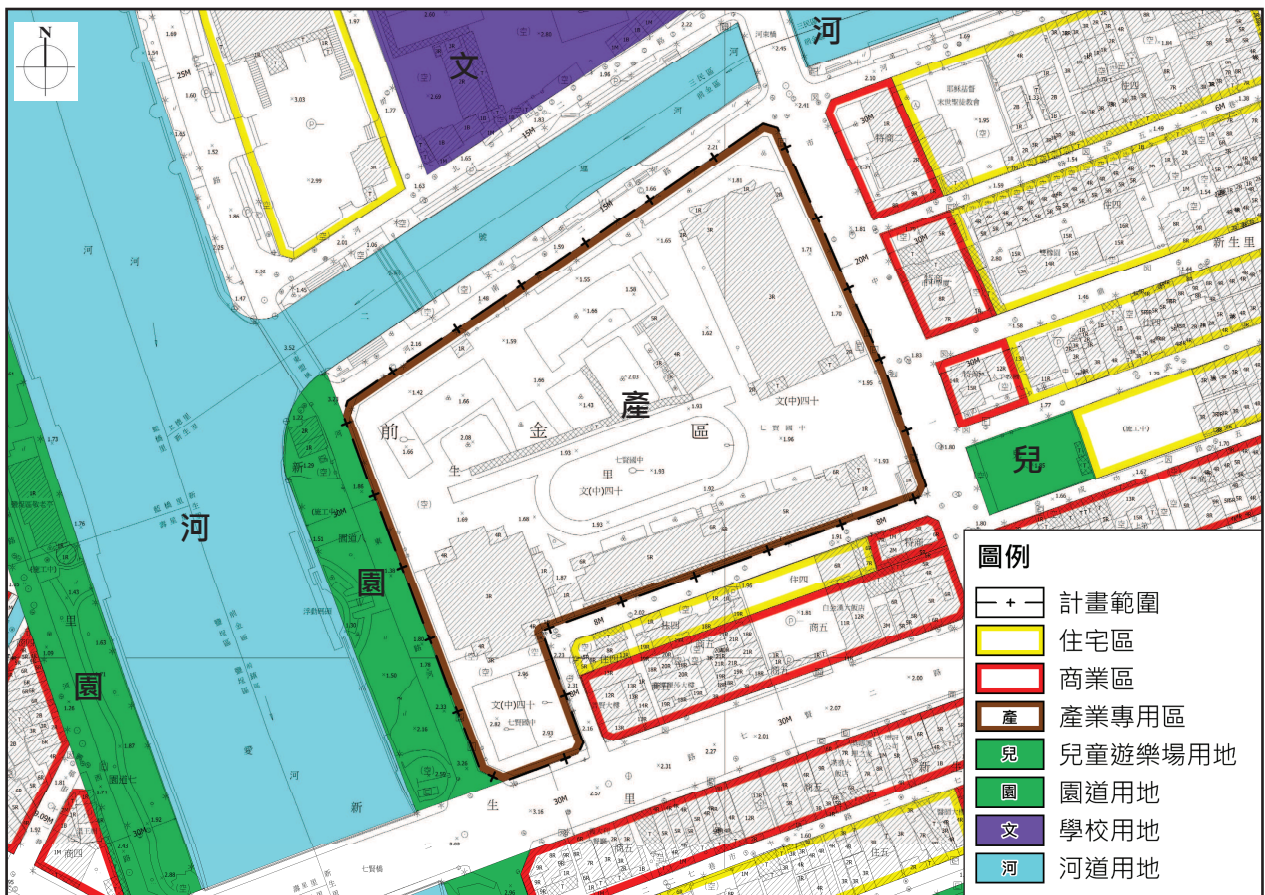


圖 5-1-2 變更後示意圖

## 第二節 都市計畫變更負擔規定

科技部「國家海洋科技能量建置計畫」係行政院核定之國家重大建設計畫，其中「海洋科技研究專區」為該計畫重要工程建設，主要目的為提升國家海洋科學研究量能，其開發內容為發展海洋科技研究、海洋科技產業創新育成中心及海洋科技展示中心。本計畫係變更學校用地為產業專用區，屬類工業區性質，依「擴大及變更原高雄市主要計畫（第一次通盤檢討）（第一階段）案」之變更負擔比例計算標準，比照公共設施用地變更為工業區之負擔比例，規定本案變更負擔比例為32%。

屬國有土地者，經試算須負擔面積約0.39公頃，變更後屬國有土地面積為0.83公頃，除優先捐贈基地內之綠地用地外，不足部分應以基地內之產業專用區捐贈予高雄市政府；為增加國有土地負擔回饋位置之彈性，變更負擔回饋得以共有持分方式辦理，詳表5-2-1所示。

表 5-2-1 國有土地變更負擔比例計算表

原分區	變更後分區	國有土地面積 (公頃)	變更負擔比例 (%)	負擔面積 (公頃)	變更後 國有土地面積 (公頃)
學校用地	產業專用區、 綠地用地	1.22	32	0.39	0.83

註：表列面積僅供參考，實際面積應依實地測量定樁分割後之面積為準。

## 第六章 實施進度及經費

### 第一節 開發方式與實施進度

本計畫範圍細部計畫擬變更為產業專用區及綠地用地，土地分屬國有土地及市有土地，開發方式得依相關規定及處分方式辦理。

### 第二節 經費來源

本計畫土地皆為國有土地及市有土地，無用地取得經費。